

##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107 年志願服務聯繫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 間：107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貳、地 點：市府 3 樓 307 會議室

參、主 席：蔡副局長金鐘

肆、參加人員：詳如簽到簿

伍、確認上次會議(106 年)決議辦理情形：

案 由 一：配合市府推動智慧生活市民卡加值應用推廣計畫-志工差勤結合市民卡。

秘 書 室：本局各地政事務所已全面配合市府推動智慧生活市民卡加值應用推廣計畫-志工差勤結合市民卡。截至 107 年 6 月底使用總人數為 598 人，簽到退次數為 1,816 次。

案 由 二：修正各地政事務所志願服務辦理情形月報表。

秘 書 室：本局各地政事務所已於 107 年 1 月開始使用修正後志願服務辦理情形月報表。

案 由 三：統籌辦理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防制洗錢相關講習。

秘 書 室：惠請相關科室，將適度提供參訓名額予各地所志工人員參與。

陸、提案討論：

《提案討論一》 提案單位：桃園地政事務所

案 由：建議修改志願服務特殊訓練時數取得方式。

《提案討論二》 提案單位：蘆竹地政事務所

案 由：有關新進志工需完成特殊教育訓練課程一案，建議放寬課程種類及縮減課程時數。

《提案討論三》 提案單位：本局秘書室

案 由：建議修正本局志願服務計畫第 5 點。

以上三案併同討論。

說 明：詳如提案單(一、二、三)說明。

桃園地政事務所建議：修改取得紀錄冊的門檻，取得一般訓練時數 6 小時後，先行核發紀錄冊，於開始服務一年內取得特殊訓練的時數。

秘書室：據志願服務證及服務紀錄冊管理辦法第 2 條規定：「志工完成教育訓練者，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應發給志願服務證及服務紀錄冊」。因此未完成教育訓練者不應發給志願服務證及服務紀錄冊。

決議：修正第五點原基礎訓練時數由 12 小時修正至 6 小時，特殊訓練課程由 8 小時修正至 6 小時，訓練科目為地政業務相關課程。詳如本局志願服務計畫修正草案(如附件 1)。

#### 《提案討論四》

提案單位：本局秘書室

案由：依志願服務法第 19 條第 6 項規定，訂定「桃園市地政業務志願服務獎勵辦法」，據以表揚獎勵運用單位志工、志工團隊及志工家庭。

說明：依桃園市政府 107 年度志願服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績效評鑑初審委員(107 年 12 月 6 日府社團字第 1070308423 號函)建議。

決議：請秘書室於 108 年研訂「桃園市地政業務志願服務獎勵辦法」。

#### 《提案討論五》

提案單位：本局秘書室

案由：有關桃園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志工觀摩活動辦理原則已奉准，並自 107 年 9 月 5 日生效，各地政事務所是否辦理並提列經費。

說明：依「桃園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志工觀摩活動辦理原則」，各機關辦理志工觀摩活動經費，每人每年最高為新臺幣一千六百元，參加志工觀摩活動者，亦需符合相關條件。

大溪所志工周欣：建議由地政局統一編列預算。

決議：本局及各地政事務所 108 年預算經費已編列完成並經議會通過，明年朝此目標研議 109 年預算編列之可行性。

柒、配合事項：

- 一、有關桃園市志願服務資訊整合平台安全事宜，請各所承辦人員務必修改密碼，以符合密碼規則(英數加起來至少 6 碼)。
- 二、請各所於 108 年 1 月 7 日前登入志工桃園系統填報 107 年下半年度成果報表。
- 三、為利於後續桃園市志願服務目地事業主管機關績效評鑑作業，請各所依 107 年績效評鑑佐證資料檢核一覽表(如附件 2)，整理各所相關檔案。

捌、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一》

提案人：平鎮地政事務所

案由：各地所志工執勤時間不一，易使跨所值勤志工混淆。

決議：考量各地所服務需求，及配合志工可適度調整服勤時間，排班時間由各所自行訂定時間。並修正本局志願服務計畫第八點第二項：…排班時間『原則』為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7：00…。

《臨時動議二》

提案人：蘆竹所志工張大有

案由：建議地政局-志工園地，應補充志工參與相關活動資訊。

決議：請本局地政資訊科協助架構連結各地所志工網站，並由秘書室督導各地政事務所充實相關活動訊息，以豐富志工網頁。

《臨時動議三》

提案人：平鎮所志工官宏信

案由：建議由地政局篩選並提報符合獎勵資格之志工。

決議：依權責分工原則，各地政事務所提報獎勵申請資料，並造冊及相關文件送本局秘書室彙整。秘書室彙整各所資料後進行審查再呈報相關獎勵單位。

《臨時動議四》

提案人：龜山所志工郭成堯

案由：各地所服務台人員常遇民眾衝突事件，建議應建立衝突管理流

程。

決議：請各所規範衝突管理流程，並列入業務考核評鑑項目。

玖、主席指示事項：

本局暨各地政事務所年終業務檢討會，會後餐會訂於 108 年 1 月 23 日假八德區來福星國際餐飲事業有限公司舉辦，屆時歡迎各地所志工夥伴參加。

壹拾、散會：下午 5 時 20 分